

教育部职业院校外语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

关于开展职业教育“强国建设，外语何为” 专项课题申报的通知

外语教指委〔2026〕4号

各职业院校：

2026年是“十五五”规划开局之年，是教育强国建设三年行动计划承上启下的关键之年。在高质量发展的时代背景下，外语教育的使命和内涵正在发生深刻变革。为深入贯彻全国教育大会精神及《教育强国建设规划纲要（2024-2035年）》部署，探索、研究职业院校外语教育和人才培养服务强国建设的有效策略和路径，推动职业外语教育高质量、内涵式发展，经研究决定，教育部职业院校外语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以下简称“外语教指委”）拟开展职业教育“强国建设，外语何为”专项课题申报工作。本专项课题申报工作由外语教指委和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以下简称“外研社”）共同组织实施。

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课题研究范围

课题研究面向职业院校各外语语种及相关专业，聚焦强国

建设背景下职业院校外语教育教学关键要素改革方向与策略，围绕专业设置与教学标准建设、课程体系设计、新形态教学资源开发、教师团队发展、国际交流合作、职普融通与产教融合等维度开展，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研究方向。课题申报者可参考以下研究方向自拟题目：

1. 服务“一带一路”建设的“外语+”高职多语种人才培养研究；
2. 外语教学课程思政育人实践及评价研究；
3. 外语类专业设置与建设及应用型人才培养研究；
4. 人工智能赋能外语课程设计与应用研究；
5. 数智时代职业外语教材和教学资源建设及应用研究；
6. 数智时代职业外语教育测评体系研究；
7. 职普融通的外语教育发展路径与策略研究；
8. 中高本贯通人才培养模式及一体化课程体系构建研究；
9. 外语教育“双师型”教师团队培养模式与实践研究；
10. 外语教育赛教融合创新实践与人才培养成效研究；
11. 外语教育赋能鲁班工坊全球发展的路径与成效研究；
12. 外语教育助力职教出海、服务职业院校国际化品牌建设研究；
13. “中文+职业技能”新形态教材建设与职业外语教育协同发展研究；

14. 外语类专业教育产教融合机制与实践研究；
15. 外语类专业国际化数字课程、教学资源建设创新实践研究；

二、申报要求

1、课题采取公开申报和单位择优推荐相结合的方式，每所院校申报的课题总数不得超过 2 项。

2、课题负责人同年度只能申报 1 项外语教指委的课题(不含委托课题)。课题负责人主持的外语教指委课题尚未结题的(不含委托课题)，不得作为负责人申报新的课题。一经查实，取消申报资格，并且两年内不得申报外语教指委课题。

3、申报重点课题组成员人数不超过 8 人(不含课题负责人)，非重点课题组成员人数不超过 5 人(不含课题负责人)。

4、全国职业院校具有高级职称的外语教师均可申报；不具有高级职称的教师，须由同研究领域 2 名正高级职称专家出具书面推荐意见方可申报，推荐内容需包含推荐人对课题负责人科研能力、课题学术价值、如期完成研究的可行性、预期成果产出等方面的评价，并由推荐人手写签名。

5、课题成果形式包括但不限于：结题报告、调研报告、学术论文、学术著作、教学软件及资源、教材(纸质或数字教材)等与课题研究相关的成果。课题组公开发表相关学术成果

时，须注明本课题立项名称和项目编号等信息。

6、课题分为重点课题、一般课题和自筹经费课题三类。

申报重点课题另需满足以下所有条件：

- (1) 课题负责人所在单位提供至少 1:1 的配套经费支持；
- (2) 需在省级及以上专业期刊发表 1 篇以上相关论文。

三、评审立项

课题评审严格遵循科学、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评审程序主要包括资格审查、专家评审、立项公示等环节。

课题经评审立项后，不得变更课题负责人和课题研究内容。课题组成员如果发生变更，需在中期检查阶段提出申请并填写《重要事项变更申请表》，经评审专家准许之后，方可变更。中期检查后，不得变更课题组成员。课题负责人需严格遵守申报承诺，履行研究约定义务，按计划推进研究工作，按期完成研究任务。

四、课题经费

1、重点课题研究经费为 5000 元，一般课题研究经费为 2000 元，由外研社提供资助。所有课题经费在课题结题后一次性拨款至课题负责人所在单位对公账户。课题负责人所在院校收到结题通知后，需开具正规票据给外研社，外研社收到票据审核通过后安排拨款。

2、自筹经费课题由课题负责人所在院校提供支持或由课题负责人自行解决。

3、课题经费需严格按照国家和课题负责人所在单位有关规定用于课题研究，专款专用、合理开支，不得挪作他用。

4、建议课题负责人所在单位对立项课题给予 1:1 以上的配套经费支持。

五、时间安排

（一）立项申请：2026 年 6 月 30 日前

课题申请人填写《职业教育“强国建设，外语何为”专项课题立项申请书》，由课题负责人所在院校签署意见（**院校意见不得为空**）并加盖学校公章（**学校二级单位、院系等盖章无效**）。须于上述截止日期之前将纸质版《立项申请书》一式两份寄送至本通知指定地址，邮件左下角务必注明“外语教指委 2026 年度专项课题申报”字样；同时将《立项申请书》电子版（word 版和 PDF 版，word 版不必盖章，PDF 版需为有院校意见和加盖学校公章的扫描件）发送至指定电子邮箱，邮件主题注明“**外语教指委 2026 年度专项课题申报+院校名称+负责人姓名**”字样，逾期申报不予受理。

（二）课题评审和立项：2026 年 7 月-8 月

外语教指委将组织专家对申报课题进行综合评审，并公布立项课题名单及资助级别，各类别课题级别一经确定不可调换。

（三）中期检查：2027年3月-5月

课题组提交课题中期进展报告和阶段性成果，外语教指委将组织中期检查，对于重点课题，将组织中期答辩。

（四）结题验收：2028年1月-3月

外语教指委将组织专家开展结题验收工作，验收结果分为优秀、合格、撤项三类。课题研究时限**不予延期**。

课题结题时需提供以下材料：

（1）《结题验收申请书》：**（纸质版一式两份+电子版）**word版无需盖章，PDF版为有院校意见和加盖学校公章的扫描件；

（2）《课题研究报告》：**（纸质版一式两份+电子版）**
内容包含：①课题研究背景、目的、意义；②课题研究的主要内容；③课题研究采取的方法和具体措施；④课题进程或阶段说明；⑤研究的结果、结论及其取得的社会效益；⑥课题研究中存在的问题及今后的研究设想等；⑦附录（参考文献等）。

（3）课题其他研究成果复印件（纸质一式两份和PDF电子版）。论文类成果必须为已经正式发表的作品；专著、教材类成果，已出版的提交书籍封面及目录复印件，未出版的提交完整书稿；数字、网络、虚拟仿真类成果需提供可核验的音频、视频、网址、系统演示文件等。如成果较多可将电子版存入U

盘随纸质材料寄送。课题组在公开发表与本课题相关的学术成果时，**应注明课题名称和课题编号**等信息。

(4) 凡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对课题作撤项处理。相关课题负责人三年内不得申报外语教指委同类课题：

- ① 研究成果存在政治问题或学术不端行为；
- ② 擅自变更课题负责人或课题研究方向；
- ③ 逾期不提交结题申请；
- ④ 研究成果未通过结题验收。

六、联系方式

寄送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 19 号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邮政编码：100089

收件人：刘老师

联系电话：010-88819045

电子邮箱：liufangbing@fltrp.com

附件：职业教育“强国建设，外语何为”专项课题立项申请书

教育部职业院校外语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

2026年4月3日

